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教育暨青年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ducação e Juventude

家長通知書——初中畢業班期末總測驗安排等事宜

敬啟者：茲將期末各項安排通知 貴家長，敬希 垂注。

1. **畢業班期末總測驗安排**：本校定於 **5月25日(一)至6月2日(二)** 舉行初三畢業班期末總測驗，其中初三級之體育科、資訊、音樂，及視覺教育科，將於五、六月份隨堂進行。現隨函附上其餘各科之期末總測驗時間表及須知事項，請 貴家長督促子弟詳閱，並提早用功溫習。
2. **期末總測驗期間遇惡劣天氣之安排**：如遇下述情況，該天之總測驗將順延一天進行：
 - i. 當本澳於上午 **6:30**，仍懸掛八號或以上之颱風信號。
 - ii. 當日曾懸掛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，若截至上午 **6:30** 仍然懸掛三號颱風信號。
 - iii. 當暴雨警告信號在上午 **6:30 至 9** 時發出或仍然生效。
 - iv. 詳情請參閱教育局發出之颱風暴雨指引。
3. **餘暇活動課程方面**：由於疫情關係五月份復課後將暫停舉行，恢復安排將另行通知。2020/2021 學年之輔助課程選科將安排於 5 月 18 日 5 月 22 日進行，請同學在上述時間內登入本校網頁進行選科。
4. **總測驗後的上課安排**：由於疫情停課關係，故初三期末總測驗後由 6 月 3 日(三)至 6 月 24 日(三)期間，初三全級將照常上課。6 月 29 日(一)至 7 月 2 日(四)將進行畢業班補考輔導，並於 7 月 3 日(五)及 7 月 8 日(一)進行補考。
5. **畢業標準**：茲將本校初中畢業標準隨函再通知 貴家長，懇請查閱。

初三級學生年終成績全科合格，或只有一個單位不合格，而其分數不低於 30 分，准予畢業。若學生年終成績少於或只有三個單位不合格，可以申請參加第二次總測驗（補考）。第二次總測驗後其年終成績不能有多於一個單位科目不合格，且不合格單位不低於 30 分者，亦准予畢業。

此致

貴家長 台鑒

高美士中葡中學校長
Luso-Chinesa de
Luís Gonzaga
梁祐澄
2020年5月11日

回 條

本人知悉敝子弟(姓名)_____，(班別)：_____，(學號)：_____，將於5月25日至6月2日期間進行期末總測驗，本人承諾定必督促子弟努力溫習及遵守測驗規則，並知悉 貴校初三級將於6月3日(三)至6月24日(三)期間照常上課。

家長/監護人簽名：_____ 日 期：_____

高美士中葡中學

2019/2020 年度初中畢業班期末總測驗時間表

中文部	25/5(一) 2ª feira		26/5(二) 3ª feira	27/5(三) 4ª feira	28/5(四) 5ª feira	29/5(五) 6ª feira	1/6(一) 2ª feira	2/6(二) 3ª feira
	9:05	11:10	9:05	9:05	9:05	9:05	9:05	9:05
初三	葡文 LP (60+30)	科學 CN (60+30)	中文 LC (90+30)	英文 ING (60+30)	地理 GEOG (60+30)	歷史 HIST (60+30)	數學 MAT (90+30)	公民 EMC (60+30)

期末總測驗須知



1. 期末總測驗之考場地安排:

班級	初三智 SG3-A	初三仁 SG3-B
場地	多功能廳	

2. 請學生按時間表準時出席，並提早十分鐘於考場外列隊等候。遲到超過 30 分鐘者，將不准許參與該科總測驗。
3.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之校服或本校運動服返校參與總測驗。學生必須出示學生證或身份證正本方可進入考場，進入考場後應將學生證/身份證正本放於桌面供監考老師查核。
4. 學生依考場座位表就坐，不得擅自更換座位，否則作缺考論。教師可因應實際情況調動學生座位。
5. 學生應用校方發給印有校印之草稿紙，交卷時一併收回。
6. 學生除必要文具外，桌面上不可安放其他雜物。書本雜物等須置於教壇上，離開時方可取回。
7. 嚴禁學生攜帶任何通訊器材(如手提電話及智能手錶)進入考場，違者可視作作弊處理。
8. 學生於總測驗期間，不得私自互相傳遞或借用任何工具。
9. 若發現學生作弊，該科將作零分處理及記大過乙次。
10. 監考老師派卷後學生應立刻填寫姓名於卷內，然後才開始作答。
11. 學生務必將總測驗卷直接交到教師手上方可離開考場。
12. 凡當天進行兩科總測驗時，學生完成第一科總測驗後不准離校，否則將作擅離學校處分。
13. 學生每天完成總測驗離校均須出示學生證，凡未能出示學生證者須留於飯堂溫習再等待處理。